

项目编号：PZZX-25-B009

# 峦庄镇中小学运动场附属设施及软化工 程项目

## 竞争性谈判文件

代理机构：品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

#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第二章 谈判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四章 商务条款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 第一章 谈判公告

### 项目概况

峦庄镇中小学运动场附属设施及软化工程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凤城七路长和国际 A 座 1502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4 月 08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PZZX-25-B009

项目名称：峦庄镇中小学运动场附属设施及软化工程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3573376.63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峦庄镇中小学运动场附属设施及软化工程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573376.63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573376.63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构筑物工程施工	峦庄镇中小学运动场附属设施及软化工程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573376.63	3573376.63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峦庄镇中小学运动场附属设施及软化工程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峦庄镇中小学运动场附属设施及软化工程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响应供应商提供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及本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管理部门出具的被授权人在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清单或其它相关证明。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新成立公司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

4)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 提供 2023（或 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谈判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6)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提供网页截图或现场查询。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响应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8)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响应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9) 供应商须提供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书面承诺书。

10) 供应商应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负责人（二级建造师）应具备建筑工程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在建工程。供应商资质及项目经理基本信息：应在“陕西建设网（<http://js.shaanxi.gov.cn/>）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可查询或在“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http://js.shaanxi.gov.cn/>）”可查询。（提供查询截图并加盖鲜红公章）

备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 年 03 月 28 日 至 2025 年 04 月 01 日 ，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凤城七路长和国际 A 座 1502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 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 年 04 月 08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凤城七路长和国际 A 座 1502 室会议室

## 五、开启

时间： 2025 年 04 月 08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凤城七路长和国际 A 座 1502 室会议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3)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4)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5) 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 号）；(6)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 号；(9)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 号）；(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 号）；(12)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注：各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丹凤县峦庄镇中心小学

地址：峦庄镇街坊村

联系方式：1399142407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品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七路长和国际 A 座 1502 室

联系方式：15991260486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会敏

电话：15991260486

## 第二章 谈判须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名称：丹凤县峦庄镇中心小学 地址：峦庄镇街坊村 联系人：余全锋 电 话：13991424079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品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七路长和国际 A 座 1502 室 联系人：刘会敏 电 话：15991260486
3	项目名称	峦庄镇中小学运动场附属设施及软化工程项目
4	项目地点	丹凤县峦庄镇
5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6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已落实到位
7	谈判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按照设计图纸完成设计范围内所有施工内容以及与工程相关的服务，并通过验收（详见工程量清单）
8	供货期	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
9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行业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0	资格审查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响应供应商提供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及本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管理部门出具的被授权人在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清单或其它相关证明。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新成立公司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

		<p>4)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p> <p>5) 提供 2023（或 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谈判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p> <p>6)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提供网页截图或现场查询。</p> <p>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响应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p> <p>8)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响应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9) 供应商须提供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书面承诺书。</p> <p>10) 供应商应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负责人（二级建造师）应具备建筑工程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在建工程。供应商资质及项目经理基本信息：应在“陕西建设网（<a href="http://js.shaanxi.gov.cn/">http://js.shaanxi.gov.cn/</a>）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可查询或在“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a href="http://js.shaanxi.gov.cn/">http://js.shaanxi.gov.cn/</a>）”可查询。（提供查询截图并加盖鲜红公章）</p> <p>备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p>
11	文件发售时间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12	踏勘现场	采购单位不组织统一踏勘，各供应商自行踏勘，相关费用及安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时不得扰民，如有疑问请以书面的形式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13	分包	不允许

14	构成谈判文件的其他材料	澄清、修改、答疑文件等相关材料。
15	采购人澄清或修改谈判文件的截止时间	谈判截止时间 3 日前
16	采购预算	3573376.63 元
17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谈判截止之日算起）
18	谈判保证金	<p><b>谈判保证金：无（本项目免收保证金）</b></p> <p>谈判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谈判截止时间前到账</p> <p>谈判保证金的形式：以银行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银行转账可以采取支票、电汇、网银、汇票、本票等方式，均应从基本账户转出</p> <p>谈判保证金的收款单位：</p> <p>户 名：</p> <p>开 户 行：</p> <p>银行账号：</p> <p>以电汇、转账等形式缴纳保证金应从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需写明项目编号和谈判保证金字样，便于财务部查询登记；以保函形式提交的必须是经认定的具有开具投标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的保函。开具保函的供应商应在谈判截止时间前将保函电子版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原件现场递交。</p>
19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0	签字或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谈判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有效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21	响应文件份数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格式，准备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和响应文件电子版 U 盘 2 份，响应文件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22	密封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所有副本及响应文件电子版，用单独的信封分别密封，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响应文件须当面递交。
23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4	是否退还响应文	否

	件	
25	谈判时间和地点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6	其他说明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非中小微企业参与本项目视为无效响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按照财库〔2020〕46号文件要求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提供的不视为中小企业。
27	其他	谈判时携带：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2.加盖公章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证明复印件；3.加盖公章的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
28	行业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29	信用融资	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资金需求，可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文件，联系相关业务。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 （ <a href="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anxi/">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anxi/</a> ）。
30	中标（成交）服务费	计费标准：按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收费标准 支付方式：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

## 一、总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购人：丹凤县峦庄镇中心小学

1.2 采购代理机构：品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3 监督管理机构：丹凤县财政局

## 2. 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工程与服务

2.1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1.1 特定资格条件：

详见采购公告特定资格要求；

**注：上述资质为必备资质，缺少任何一项或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投标供应商须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因资质产生的一切纠纷由投标供应商承担法律责任。

2.1.2 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谈判。

2.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 2.2 合格的工程与服务

2.2.1 本次谈判所用工程及其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1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供应商，供应商按谈判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相关的工程及服务。

2.2.2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谈判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相关的货物。

2.2.3 服务系指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与谈判工程有关的辅助服务，如包装、运输、保险、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3. 谈判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

## 二、谈判文件

### 4. 谈判文件构成

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谈判邀请函

第二章 谈判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商务条款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5.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以用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的方式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并将在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

5.2 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2 个工作日前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或补充通知，并通知所有接收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2 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3 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5.4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谈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

6. 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单位及采购代理机构。

### 三、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 7. 编制要求

7.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谈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谈判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谈判将被拒绝。

7.2 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包括技术资料）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 8. 谈判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供应商编写的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谈判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1) 谈判响应函
- (2) 谈判报价表
- (3) 分项报价表
- (4) 商务响应偏离表
- (5) 资格证明文件
- (6) 谈判方案说明
- (7) 服务承诺
- (8) 项目负责人
- (9) 技术人员

(10)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11) 其它证明材料

8.2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投标人应将响应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

## **9. 谈判报价**

9.1 谈判报价为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工程施工及服务所包含的全部费用，和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

9.2 供应商要按报价表内容填写材料名称、单价、总价等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工程施工内容、采购需求和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招标采购单位拒绝只对部分内容进行报价的谈判。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谈判拟提供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9.3 供应商谈判报价表中的价格均包括完成该工程的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费、其他项目费用、利润、成本、规费、税金和供应商必须的其他费用以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全部费用。

9.4 供应商可先行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施工现场地理位置、环境情况、道路、存储空间、装卸限制以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谈判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凡因供应商对谈判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或因对施工现场、施工环境、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由供应商负责。在施工期间，要协调施工现场周边社会关系，不得以协调不力而影响工程进度，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应在报价时加以考虑。供应商所报的最终谈判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凡谈判文件要求或允许进行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若报价时未报，采购人将按这些费用已包含在谈判报价中对待。

9.5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经谈判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谈判小组会认为不成立，则按无效标处理。

## **10. 谈判货币**

10.1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 **11. 谈判保证金：**

11.1 本项目谈判保证金金额详见前附表。

各供应商应在谈判截止时间前提交谈判保证金，谈判保证金由供应商通过银行转账、

电汇、保函等形式缴纳。

11.2 以转账、汇款形式缴纳的保证金，必须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简称也可）和“谈判保证金”字样。

11.3 采用保函形式提交的谈判保证金，须为财政部门认定的具有开具投标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的保函，并至少于开标截止日期前一日交至招标代理公司财务处并换取收据。

11.4 未按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1.5 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了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合同复印件）。

11.6 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11.7 如谈判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提供担保函的供应商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11.7.1 供应商提供虚假资质谋取成交的；

11.7.2 供应商有围标、串标现象，经查证属实的；

11.7.3 供应商在该项目谈判期间擅自退出谈判活动的；

11.7.4 谈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撤销谈判响应文件的；

11.7.5 成交单位因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12. 谈判有效期**

12.1 谈判有效期为谈判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谈判有效期比谈判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谈判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采购单位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谈判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 **13. 谈判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3.1 响应文件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

13.2 除供应商对错误处需修改外，全套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或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13.3 响应文件分别装订成册、编制目录及页码。

13.4 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 14. 谈判文件的递交

#### 14.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装订

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要求详见前附表。

谈判响应文件的装订要求：正本、副本分册装订。

#### 14.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

供应商应自行将响应文件进行包装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纸质响应文件均须 A4 纸打印，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并逐页编制页码。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副本、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均单独密封，封口处应加贴密封条，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私章。

#### 14.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标志

供应商须在封袋上正确标明“正本”、“副本”、“电子谈判响应文件”字样。

#### 14.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4.4.1 供应商应按规定的时间、地点，于谈判截止时间前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4.4.2 采购代理机构推迟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时，应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 日前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14.4.3 供应商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后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 14.5.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性

##### 14.5.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

- (1) 未按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 (2) 在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递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 (3) 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或未通过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性审查的；
- (4) 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短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有效期的；
- (5) 未按谈判小组要求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
- (6) 谈判小组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评审后，认为在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方面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或有重大缺项漏项,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7) 谈判评审小组一致认为某投标人谈判最终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无法保证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

(8)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查询到相关主体失信记录的（截止时间点为谈判文件发出至谈判截止时间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 不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14.5.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谈判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互相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14.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4.3.1 投标人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后，在谈判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 **15. 谈判截止日期**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5.3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谈判文件而适当延长谈判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供应商受谈判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16. 迟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谈判截止期后递交的任何谈判响应文件。

#### **17.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投标单位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后，谈判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但投标单位必须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单位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须知第 13 条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17.3 在谈判截止日期之后，投标单位不得对其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五、谈判与评审**

### **18. 文件开启**

#### **18.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8.1.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谈判、文件开启、评审工作，谈判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 **1. 谈判**

1.1 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会议，并通知采购人和所有供应商参加。

1.2 所有参会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未出席并签字报到的视为无效响应。

1.3 供应商按规定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后到谈判截止时间前如中途要求撤回时，则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不予开封，摄像留存后将谈判响应文件退还供应商（包含纸质及电子版）。

1.4 已开封的谈判响应文件不予退还（包含纸质及电子版）。

1.5 谈判会议程序：

1.5.1 谈判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读开标会议开始，并宣读会场纪律。

1.5.2 根据签到情况宣布参加会议的供应商名单。

1.5.3 供应商的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人与采购人代表、采购人当众查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签字确认并宣读检查结果。

1.5.4 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依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摆放顺序当众拆封，宣读各供应商名称。

1.5.5 宣布开标会议结束，所有供应商离场。

1.5.6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进行摄像、文字记录，并存档备查。

##### **19. 谈判小组**

19.1 招标采购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工程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谈判小组。

19.2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专家从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3 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工作，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采购单位

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9.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谈判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谈判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谈判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20、谈判办法及内容

### 20.1 谈判原则：

- (1) 坚持谈判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 (2) 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 (3) 综合评估，择优选择资质齐全、业绩较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 20.2 谈判程序：

谈判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报价、资格性评审、符合性评审、谈判过程、谈判承诺、第二次报价、最终评审六个阶段。第一次报价与第二次报价均采用集中报价形式（不予公开）。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投标单位，只有在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最终报价和评审的机会。谈判小组按其最终承诺和报价内容，推荐成交候选单位排序。

20.2.1 依据程序，第一次报价与第二次报价不予以公布。

20.2.2 符合性评审：主要对各投标单位资格以及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符合性的审定。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标书。

(1) 资质有效性评审：本次谈判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谈判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内容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响应供应商提供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及本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管理部门出具的被授权人在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清单或其它相关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响应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财务报告	提供2023（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谈判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

		产负债表)。
	<b>税收缴纳证明</b>	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响应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b>信用主体查询</b>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提供网页截图或谈判小组现场通过网站对信用记录进行查询)。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b>声明</b>	提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新成立公司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b>资质要求</b>	供应商应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拟派项目负责人（二级建造师）应具备建筑工程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承诺书） 供应商资质及项目经理基本信息：应在“陕西建设网（ <a href="http://js.shaanxi.gov.cn/">http://js.shaanxi.gov.cn/</a> ）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可查询或在“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a href="http://js.shaanxi.gov.cn/">http://js.shaanxi.gov.cn/</a> ）”可查询。（提供查询截图并加盖鲜红公章）
<b>注：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供应商将视为非响应投标，不再进入后续评标阶段。</b>		

**(2) 符合性评审：不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按无效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1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谈判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有投标人公章、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3	工期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4	谈判方案未出现严重漏项，没有造成系统缺陷，能够保证该项目的顺利实施
5	其他情况：谈判文件或法律法规规定有关废标或否决投标规定的其他情形。
备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单位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 20.3 谈判过程

谈判小组应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投标单位的响应文件认真阅读，并对采购内容等有关要求进行谈判，最后由投标单位进行最终报价。

(1) 技术方案评审。主要审核谈判方案的可行性、可靠性及完整性等。

(2) 质量评审。投标单位业绩和售后服务措施的确认。

(3) 谈判澄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就谈判响应文件中有疑义之处或前后表述不一致的问题，向投标单位提出询问或澄清。投标单位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并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确认。

(4) 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给定的格式如实填写，充分反映谈判文件的要求，出现下列情况，统一规定为：

- ① 图表与文字不符，以图表为准。
- ② 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
- ③ 大写与小写不符，以大写为准。
- ④ 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5) 综合评定，推荐候选成交单位。

20.4 投标单位的谈判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有弄虚作假的，谈判小组将取消其谈判资格。

20.5 谈判小组根据质量、工期和服务符合采购需求，以综合评审有效报价最低者推荐为成交第一候选人，其次低价者第二候选人，以此类推。若成交候选人的报价相同时，谈判小组将分别依次序以：谈判方案、服务承诺，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

20.6 谈判小组根据原始谈判记录和谈判结果编写谈判结果报告，报采购人。

### 20.7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20.7.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中小企业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②投标人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工程或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

的货物。

③投标人应同时出具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评委会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3) 投标人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 **20.7.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依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为准。

2) 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为准。

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列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投标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品目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参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同一地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 **20.7.3 价格优惠比例**

1) 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享受上述价格优惠政策；**

**20.7.4 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执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规定；**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可依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申请信用融资，供应商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并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银行根据供应商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具体可登陆<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anxi>（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查看办理。

## **21. 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投标单位。

## **六、授予合同**

### **22. 成交通知书**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按规定时间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2.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3. 中标服务费**

依据《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8〕2号）的规定，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收费标准，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品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缴纳成交服务费。

### **24. 签订合同**

24.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4.2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第23条或第24.1条规定执行，采购单位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投标人，或重新组织采购。

### **25. 其他**

25.1 竞争性谈判项目实行竞价报价（因本项目为清单计价，二次报价只报总价，各

单价按总价优惠幅度同比例下浮），报价后，谈判小组依据采购需求，各谈判供应商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为无效报价，如每轮报价中出现相同报价的，可再次报价，直至产生谈判小组认为最优产品及报价。

25.2 谈判时，当全部报价均超出预算限额或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谈判报价、或明显低于市场价格，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或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认定该供应商以不合理报价竞标，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是否进行第三次报价或本次竞争性谈判失败。若第三次报价仍超预算，采购单位又无力追加，谈判小组可宣布本次竞争性谈判失败。

25.3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代理机构应取得采购单位同意后，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竞争性谈判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的，同意继续进行竞争性谈判或改用其它方式采购。

（2）竞争性谈判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的，谈判程序不符合规定的，应按无效处理，并责成采购代理机构依法重新组织谈判工作。

#### 25.4 拒绝商业贿赂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编制在谈判响应文件中。

## 七、质疑与投诉

### 26、质疑及投诉

#### 26.1 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供应商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 PDF 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丹凤县峦庄镇中心小学

地址：丹凤县峦庄镇

联系方式：18691406755

采购代理机构：品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七路长和国际 A 座 1502 室

联系方式：15991260486

邮 箱：153355196@qq.com

## 23.2 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一、采购内容:

峦庄镇中小学运动场附属设施及软化工程项目，建设内容涉及软化运动场 13500 平方米，铺设标准 300 米环跑塑胶跑道，11 人制足球场草皮，篮球场 2 个，乒乓球场地 6 个，硬化场地 1500 平方米，建设新大门一座，体育器材室 60 平方米，周转房前后硬化。

本次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按照设计图纸完成设计范围内所有施工内容以及与工程相关的服务，并通过验收（详见工程量清单）。

#### 二、项目概况:

1.采购项目名称：峦庄镇中小学运动场附属设施及软化工程项目

2、建设单位：丹凤县峦庄镇中心小学

3、建设地点：丹凤县峦庄镇

4、工程内容：安装部分：室外电气、主入口大门及器材室电气、弱电、给排水等工程内容。土建部分：室外管道土方、室外景观绿化、室外道路铺装工程、主入口大门及器材室基础结构、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等工程内容。

5、最高限价：3573376.63 元

#### 三、商务要求:

1.实施地点：丹凤县峦庄镇

2.工 期：90 日历天

3.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行业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4.付款方式:

1) 按工程形象进度支付工程款。工程竣工，通过验收，获得验收报告或合格证，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0%。

2) 竣工结算、审计结束后，10 天内以最终审计结果为依据，支付至审计金额的 97%；

3) 质量缺陷责任期满后经甲方验收无质量缺陷后无息支付审计审定结算造价的 3%；

乙方在申请支付各项工程款项时需提供对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

#### 四、技术要求

1. 本工程的施工过程和成果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国家或有关部门关于工程施工方面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以及陕西省关于工程施工方面的文件、规定。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使用或参考上述标准、规范以外的技术标准、规范时，应征得业主或业主指定代表人的同意。

在施工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布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则承包人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施工。

2.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供应商需在移交时保持场地内卫生及设施设备的正常使用。

3. 质保期：达到国家现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或行业标准

3.1 中标单位在向采购人提交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时，应当向采购人出具质量保修书。质量保修书中应当明确建设工程的保修范围、保修期限和保修责任等。

3.2 建设工程在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的，施工单位应当履行保修义务，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 绿化工程成活及养护要求：

4.1 乔灌木的成活率应达到 95 %以上，并对未成活植物适时进行补栽。珍贵树种、孤植树和行道树成活率应达到 98 %。花卉种植地应无杂草、无枯黄、无病虫害，各种花卉生长茂盛，种植成活率应达到 95 %以上，并对未成活植物及时进行补栽。

4.2 养护期：施工保修养护期符合管理规定，不少于 1 年。

## **五、工程量清单：（工程量清单，电子标书另附）**

本工程量清单所提供工程项目特征仅表达了主要工程做法，组价时应依据设计图纸、相关图集，结合招标文件，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图纸、答疑纪要等进行组价。

###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 **一、编制依据**

- 1、依据提供资料及答疑回复和项目相关的标准、规范等技术资料；
- 2、《关于调整陕西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陕建发【2019】45号文）；
- 3、《关于增加建设工程扬尘治理专项措施费》（陕建发【2017】270号文件）；
- 4、《关于发布我省落实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计价依据的通知》（陕建发【2019】1246号文件）；
- 5、《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用计价的通知》（陕

建发【2020】1097号文件）；

6、正常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法；

7、与建设工程项目有关的标准、规范、图集、技术资料；

8、设计图纸：西安中大城市发展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的《丹凤县峦庄镇中小学运动场软化及附属工程》设计图纸及图纸设计问题答疑；

二、有关问题说明

1、本次项目砂浆、混凝土采用预拌干混砂浆和商品砼，生石灰采用袋装石灰；

五、其他说明

1.本工程采用广联达云计价平台GCCP6.0（6.4100.23.122版本）编制。

六、图纸：（另附）。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工程类

#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峦庄镇中小学运动场附属设施及软化工程项目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_\_\_\_\_

甲方：丹凤县峦庄镇中心小学

乙方：\_\_\_\_\_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条款

## 一、甲方、乙方

1. 甲方：\_\_\_\_\_

2. 乙方：\_\_\_\_\_

## 二、合同文件组成

①合同协议书

②中标通知书

③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中的澄清纪要及补充资料

④投标书及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包括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所产生的其他补充协议（包括招标期间发出的补充书和有关函件）

⑤合同条件

⑥图纸

⑦招标文件及补遗文件

⑧工程量清单

⑨现场勘查答疑纪要

⑩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⑪标准规范及其有关文件

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 三、合同价款形式

1. 本合同为固定 总价 合同，结算方式详见本合同第十一条。

2. 合同价内包括：为实施本工程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设备费、运输费、青苗补偿费、企业管理费、临时工程费、临时占地租金、税金、利润、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本合同工程范围内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3. 合同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

## 四、合同工程范围

合同的工程范围是指招标文、工程量清单所涉及的工程内容及范围。详细内容见工程量清单。

## 五、合同的转包与分包

本合同项下的工程，乙方及任何部门不得以任何借口和形式转包（招标文件及甲乙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如有发生，除扣除履约保证金外取消承包资格，另选施工单位。

## 六、书面通知

1. 在合同实施期间，合同双方的一切联系，通知书均以书面文件为准。

2. 监理工程师发出的指示必须以书面形式。由于某种原因，需口头指示时，乙方应当接受，监理工程师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对上述口头指示予以补认。

## 七、合同的履行

1. 合同双方均需认真履行赋予各方的权利义务，遵守承诺，任何一方违反合同有关条款的规定，均属于违约行为，应按本合同的有关条款执行，各自承担其相应的责任。根据合同规定，监理工程师进行的任何批准或同意，并不能免除乙方按合同应承担的责任。

2. 乙方在投标书附件中填写的资料，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所有主要人员和机械设备，要根据工地需要及时用于本工程，否则，甲方可采取暂停施工、暂停支付，另行雇用及罚款等一切自认为合理的手段来督促乙方履行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合同执行期间，乙方应严格按照投标书附表委派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要常驻现场对本合同工程进行管理，并保持其岗位的相对稳定。如果需要更换时，必须事先与甲方协商并经甲方批准。**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必须坚守工地，请假超过3天时，由甲方审批。未经批准或超假者将按200元/日给予损失赔偿（赔偿额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约定）。如果甲方或监理工程师认为已委派的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的工作能力、业务水平不能有效地履行合同义务需要撤换时，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3天内撤回原委派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同时委派新的经甲方与监理工程师同意的项目经理或项目技术负责人。

4. 乙方未经甲方批准，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或项目技术负责人，甲方将按违约论处，每发生一次，由乙方给甲方壹万元的损失赔偿。

5.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天内，签订合同协议书。

## 八、进度计划

1. 乙方应在签订施工合同前将修改后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送交甲方。

2. 乙方必须按照批准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代表对进度的监督、检查。工程实际进度与计划不符时，乙方必须按甲方代表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报甲方代表批准后

实施。

## 九、工程工期

工期：\_\_\_\_\_，合同签署后，甲方应在 7 天内将现场（或部分现场）移交给乙方。乙方接管现场且开工报告得到批准后，即可开始施工。本期招标工程有效合同工期在签订协议书时予以明确，工期按合同约定的时间计起。

### 1. 工期延误

（1）如果由于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推迟和延误，经甲方代表确认后，乙方有理由延期完成工程或部分工程，甲方代表应在同乙方商定之后，决定竣工时间延长的期限。

工程量超出招标工程量的 30%；

由甲方造成的延误、障碍、阻止；

不可抗力；

可能会出现，但不是乙方过失或违约造成的。

（2）非上述原因，乙方不能按合同工期完成，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向甲方支付赔偿费，赔偿费支付办法按下列条款中任意一项，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如甲乙双方不能协商一致，则由甲方选择要求乙方承担。。

乙方在投标承诺书中自报的赔偿费和限额；

按合同工期，每推迟一天甲方扣除合同价款或结算价款的 1%。工期延误扣除金额最高限为合同总额的 5%。

（3）甲方可向乙方支付的任何金额中扣除此项工期延误赔偿费。此赔偿费的支付并不能解除乙方完成工程的责任或合同规定的其他责任。

### 2. 工期提前

实际施工工期提前于合同约定的工期，甲方需第一时间委托监理单位组织验收。

## 十、工程质量

1. 本工程应达到相应的国家、行业验收合格标准。

2. 乙方工程竣工质量应达到合同约定条件；

3. 如期达不到约定条件，甲方可要求乙方返工，直到达到合同约定条件，并由乙方承担返工费用，返工后仍达不到合同约定条件。乙方承担违约责任，乙方按合同价格 10% 向甲方赔偿。

4. 因甲方原因达不到约定条件，由甲方承担返工的经济支出，工期相应顺延。

## 十一、工程价款的支付和结算

1. 资金性质：财政资金。

2. 工程款支付：

1) 按工程形象进度支付工程款。工程竣工，通过验收，获得验收报告或合格证，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90%。

2) 竣工结算、审计结束后，10 天内以最终审计结果为依据，支付至审计金额的 97%；

3) 质量缺陷责任期满后经甲方验收无质量缺陷后无息支付审计审定结算造价的 3%；乙方在申请支付各项工程款项时需提供对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

3. 工程结算办法:

依据“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陕西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 2004 及配套的价目表 2009”、陕西省建设工程现行的相关政策性文件等进行编制。

结算依据投标文件中的固定综合单价，结合现场实际完成工程量进行结算。合同清单中有单价的执行合同单价，没有的单价执行类似单价或重新认价。结算金额以现场实际完成工程量与确认的签证变更内容相加总额为准。

变更原则：除设计有误及清单漏项外，原则上不变更，变更需经设计单位确认，出具变更图纸，施工单位确认，提交甲方确认后方可变更。

变更签证结算依据:①清单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清单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②清单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③清单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由承包人提出适当的变更价格，经发包人确认后执行。如双方不能达成一致的，双方可提请工程所在地工程结算价款管理机构进行咨询或按合同约定的争议或纠纷解决程序办理。

本工程竣工结算时，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日内，乙方应将所有工程竣工资料书面报甲方审计部门审计，逾期且无正当理由未报送甲方审计的，甲方将现有的竣工资料报审计部门审计，其审计结果作为结算依据。乙方后期补充的所有资料均视为无效资料，不得进行二次竣工结算。

## 十二、材料设备供应

本工程的材料设备均已含在投标报价之内（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由乙方采购、安装，所有材料进场需由监理单位组织审验，甲方同意后方可使用。

## 十三、安全生产及施工现场

1. 乙方应注意安全生产，制定管理办法，设专职安全员负责安全工作。做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坚决杜绝人身伤亡事故。由于管理不善或职工的过失及第三者原因造成任

何人身伤亡、高空作业安全事故、设备事故等任何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包括由其而引发的连带责任），也不支付任何费用；如最终导致甲方承担任何责任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全额补偿。

2. 乙方为了出入现场、备料和施工运输，应维修和养护必要的临时道路和桥梁，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在施工期间，乙方应保持现场整洁，妥善存放施工设备和材料，如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设备及材料的损失，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废料、垃圾和不再需要的临时设施应从现场及时清除并运走，并由乙方承担费用。

4. 在施工期间，乙方应时刻保持警惕，注意再次自然灾害的发生。

#### **十四、工程量的计算**

1. 确定完成工程量所采用的测量和计算方法，都必须按有关规范经监理工程师和甲方技术人员验证后才能生效。

2. 除非监理工程师和甲方技术人员另有准许，一切计量都应在监理工程师和甲方技术人员在场的情况下，由乙方自行测量。

3. 工程量由乙方计算，监理工程师审核，甲方复核批准。工程量计算的副本及有乙方签名的计量记录原本应提交监理工程师一份，并由监理工程师保存。

4. 凡超过图纸所示或监理工程师指示的任何长度、面积等都不予以计算。

5. 不合格的工程不予计量，未经批准的工程变更不得计量。

#### **十五、合同变更**

1. 只有在甲方上级部门或国家政策有重大调整和变更时、发生不可预见的自然灾害因素时，才允许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出现上述情况时，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则应第一时间从施工现场撤离。

2. 由于出现了上述情况，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费用有：甲方通知乙方撤场之日前完成的全部合格工程费用。

3. 由于出现上述情况，甲方应为乙方撤离施工现场提供方便。

4. 如果从法律上认为乙方已陷入自动申请或强制破产、无力偿还债务或无视监理工程师事先的书面警告，一贯或公然忽视履行合同义务时，也可由甲方单方面中止合同，其费用及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 **十六、其他**

### 1. 保险

乙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对本工程施工设备、材料、承包人雇员及第三者人身伤亡等进行保险，保险额按国家规定执行。

2. 每一方均应负责和保障另一方不承担由于他自己的行为或疏忽所招致的物质财产的损坏或损失以及人员伤亡所造成的损失、花费和索赔。

3.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严格遵守电力、通信、水利、林业、环保、秦岭保护等相关管理部门的规定。

### 十七、合同的生效、终止及其他

1. 本合同经双方单位及法人代表(或委托人)签字盖章后生效，工程完工甲方全部付完施工费后，合同自行解除。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形成书面文件，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八、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协商不成时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 十九、合同附件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2：施工安全生产合同书

附件 3：工程项目廉政合同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 附件 1:

### 工程质量保修书

甲方（全称）：\_\_\_\_\_

乙方（全称）：\_\_\_\_\_

为保证本项目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甲方在质量保修期内行使发包人的职责。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基础施工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和双方约定的其他土建工程，以及电气管线、上下水管线的安装工程，供热、供冷系统及设备安装工程等项目。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承包范围以内的所有工程。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5年；
3. 装修工程为2年；
4. 材料设备安装工程至少为2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2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_\_\_，缺陷责任期自工程实际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甲方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防水部分质保金占全部质保金的 20%。

####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24 小时内派人保修。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甲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主体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乙方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甲方、乙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 附件 2

### 施工安全生产合同书

发包人（也称“甲方”）：\_\_\_\_\_

承包人（也称“乙方”）：\_\_\_\_\_

为加强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经甲乙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合同：

#### 一、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及必须达到的安全事故控制指标

遵守《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的规定，实现安全生产管理目标：无重伤、无死亡、无施工坍塌、无高处坠落、无滑坡、无火灾、无用电事故、无重大机械事故等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即：

- 1、因工死亡率为零；
- 2、因工重伤率为零；
- 3、因工轻伤事故率不高于 1.5‰；
- 4、不发生损失额 2 万元以上的机械、设备、交通和火灾事故。

#### 二、本合同有效期限

自承包人入驻施工场地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交付发包人使用时止。

#### 三、发包人的安全生产管理权利

- 1、监督检查承包人的各项安全生产工作，对建筑工地现场实施日常检查和定期、不定期的巡查。
- 2、在实施检查、巡查过程中，发现建设工程存在安全事故隐患的，有权要求承包人暂时停止施工进行整改，直至消除安全事故隐患。
- 3、查阅与检查、巡查事项有关的文件、资料。并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施工现场进行检测、拍照、录音、摄像等。
- 4、承包人违反安全生产约定或规定时，发包人有权要求其支付违约金，并承担其他违约责任。

#### 四、发包人的安全生产管理义务

1、发包人不得对承包人提出不符合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要求。

2、发包人不得明示或暗示承包人购买、租赁、使用不符合安全施工要求的安全防护用品、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消防设施和器材。

3、对承包人施工现场采取的安全施工技术措施，根据承包人的请求，提供必要的协助。

#### 五、承包人的安全生产责任与义务

1、承包人应当在其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并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条件下承揽工程。

2、承包人应当严格按照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及安全生产的标准、规程的有关规定，组织工程施工，并对工程建设施工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因承包人安全生产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3、建立、健全与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4、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5、根据工程特点组织制定安全施工措施，消除安全事故隐患。强化对基坑开挖、起重吊装、模板工程等危险性较大的工程施工的监控和安全防护措施的落实，严防高空坠落、施工坍塌等安全事故的发生。

6、随时接受发包人实施的安全检查、巡查、并按照发包人的要求进行整改，消除安全事故隐患，确保安全生产。

7、承包人应当在施工现场入口处、施工起重机械、临时用电设施、脚手架、出入通道口、基坑边沿等危险部位，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安全警示标志必须符合国家标准。

8、承包人应根据不同施工阶段和周围环境及季节、气候气象的变化，在施工现场采取相应的安全施工措施。确保雨季等特殊气候气象情况下的施工安全。

9、对建设工程施工进行定期和专项安全自检，并做好安全检查记录，及时发现并消除安全生产事故隐患。

10、在施工现场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度，确定消防安全责任人，制定用火、用电等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

11、制定实施工程现场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

12、根据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规程的规定，承包人应承担的其它责任与义务。

## 六、现场停工整改约定

1、发包人在承包人施工现场检查、巡查过程中，发现存在安全事故隐患，认为必须暂停施工的，应以书面形式下达停工整改通知。承包人对发包人的停工整改通知应予以执行，并按照发包人要求停止施工进行整改，妥善保护已完工程。

2、承包人进行整改后，经发包人检查已消除安全事故隐患的，可以进行复工。

3、若在一个月内由于承包人出现安全事故隐患，被发包人下达停工整改通知累计两次的，则承包人同意发包人暂不支付其当月的工程进度款，该月工程进度款延期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再行支付。

## 七、安全生产奖励约定

若承包人在本合同约定安全生产期间，全面实现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目标，无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并且未违反本合同约定，未被发包人发出停工整改通知单与要求支付违约金的，发包人按以下方式给予承包人安全生产奖励。

奖励标准为：\_\_\_\_\_ / \_\_\_\_\_。奖励金额为：\_\_\_\_\_ / \_\_\_\_\_。

## 八、安全生产违约责任

1、若承包人未能实现本合同约定的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承包人同意，发包人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一定金额作为违约金。

2、发包人在进行安全生产检查与巡查过程中，若发现承包人违反本合同约定，发包人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一定金额作为违约金。违约金金额由发包人根据承包人违约的事实、性质、情节及危害程度等因素综合计算确定，但每次违约金金额最高不

超过承包人缴纳的履约保证金总金额。

3、发包人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一定金额作为违约金时，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其中：

(1) 承包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每次违约金金额为按本合同约定的缴纳标准缴纳的全部履约保证金。

① 发生人员死亡的生产安全事故；

② 发生人员重伤的生产安全事故。

(2) 承包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每次违约金金额为按本合同约定的缴纳标准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的 15%。

① 发生人员轻伤的生产安全事故累计超过三次或一个月内连续发生两次；

② 发生 2 万元以上的机械、设备、交通和火灾生产安全事故。

4、发包人按本合同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一定金额作为违约金，并不能免除承包人应承担的有关国家机关行政处罚与民事赔偿责任，以及应负的其他法律责任。

## 九、附则

1、本合同约定的发包人权利义务，除收款权利、付款义务、发生违约行为时的责任费用支付义务及诉权由发包人行使。

2、本合同所称安全生产保证金是指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

3、本合同与双方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工程施工合同中没有约定或约定与本合同冲突的，均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或盖章后即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发包人承包人各一份，副本一式三份，发包人执三份。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202 年 月 日

202 年 月 日

##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项目编号：

峦庄镇中小学运动场附属设施及软化工程项目

### 谈判响应文件

供 应 商： \_\_\_\_\_

法人或委托人（签章）： \_\_\_\_\_

时 间： \_\_\_\_\_

# 目 录

- 一 谈判响应函
- 二 谈判报价表
- 三 分项报价表
- 四 商务响应偏离表
- 五 资格证明文件
- 六 谈判方案说明
- 七 服务承诺
- 八 项目负责人
- 九 技术人员
- 十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 十一 其它证明材料

## 一、谈判响应函

品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的谈判公告      (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地址)      ，提交电子谈判响应文件      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谈判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谈判总价为      人民币金额数      (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谈判总价)。

2. 我们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阅读全部谈判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谈判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      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谈判文件中的有关没收谈判保证金和拒绝谈判的条款。

6. 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谈判报价的谈判响应文件。

7. 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质量和服务优良。

8.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 名称(公章)： \_\_\_\_\_

详 细 地 址：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 户 银 行： \_\_\_\_\_

帐 号： \_\_\_\_\_

年 月 日

## 二、谈判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谈判总报价（元）	工期（日历天）	备注
峦庄镇中小学运动场附属 设施及软化工程项目			
谈判总报价（大写）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注册编号：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分项报价表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以预算软件表格格式为准）。



## 五、资格证明文件

### 包括但不限于：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响应供应商提供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及本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管理部门出具的被授权人在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清单或其它相关证明。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新成立公司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

4、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提供2023（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谈判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6、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提供网页截图或现场查询。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响应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

8、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响应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9、响应供应商须提供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书面承诺书。

10、供应商应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拟派项目负责人（二级建造师）应具备建筑工程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承诺书）。供应商资质及项目经理基本信息：应在“陕西建设网（<http://js.shaanxi.gov.cn/>）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可查询或在“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http://js.shaanxi.gov.cn/>）”可查询。（提供查询截图并加盖鲜红公章）

11、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供应商 名称）\_\_\_\_\_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的谈判，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p>法人代表签名：_____</p> <p>（公章）：</p> <p>年 月 日</p>	<p>（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p>
---	---------------------

<p>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p> <p>职务：_____</p> <p>年 月 日</p>	<p>（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p>
---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 面声明（格式）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_\_\_\_\_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

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 六、谈判方案说明

格式自拟或：

- 1、针对本项目的施工组织设计
- 2、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 七、服务承诺

- 1、服务保证措施
- 2、后期服务配合计划
- 3、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 4、类似业绩（如有）

## 八、项目负责人

###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执业资格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证书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施工管理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附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证、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_\_\_\_\_：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项目经理\_\_\_\_\_（姓名），注册号：\_\_\_\_\_，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法定代表人私章）

日 期：\_\_\_\_\_

## 九、技术人员（注：每人一张表）

###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执业资格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证书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 校	专 业	
主要施工管理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主要人员为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资料员、及其它人员，附主要人员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技术负责人）、岗位证、其中安全员须提供安全C证。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法定代表人私章）

日 期：

## 十、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 \_\_\_\_\_（盖章）

全权代表： \_\_\_\_\_（签字）

地 址：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 \_\_\_\_\_

年 月 日

## 十一、其它证明材料

### 附件 1: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 附件 2: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 附件 3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若有）

说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